

陈香梅回忆录

陈香梅



陈香梅

陈香梅回忆录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92 · 北京

(京)新登字 191 号

书名	陈香梅回忆录
作者	陈香梅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水利电力出版社印刷厂
规格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4.75 印张 110000 字
版次	1993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	1993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500 册
书号	ISBN 7-5057-0106-1/C·8
定价	4.50 元









目 录

无情最是台城柳	1
春归何处	11
悼陈纳德将军	17
蒋介石与陈纳德	22
廖氏一家	27
留云借月	30
海峡两岸十年回首	38
万里归心对月明	45
访西安	50
中国人	53
香港	65
从亚运出发	68
百花生日是今朝	76
总统祈祷会	84
水门大厦	87
华府名人	91
油荒中的美京	96

DQ97/30 15

悼一颗星的殒落	100
越南问题和水门事件	102
重逢阮文绍	110
访问苏联	113
护花使者和红粉知己	117
两个女人	127
悼孙立人将军	136
我所认识的李可染大师	140
寄语蒋方良女士	143
后记	147
陈香梅年表	148

无情最是台城柳

我们陈家共有六个丫头（北方人女孩称丫头），我排行老二。大姐比我大四岁，她出生美国华盛顿，我是父母自美国留学回到北京，和外祖父凤舒（又名奉舒）同住，生活较安定后才出生的。那时我们住在外交部街，也有一说是住在东总部胡同。我只知道这两个地方都是外祖父的住址，到底住在哪儿，我也搞不清楚。廖家人口虽然众多，但半个世纪的离乱，各散东西，大家对往事都有点模糊，远亲甚多，近戚则寥寥可数，而且多半年事已高，对五六十年前陈家与廖家的往事就无啥记忆了。

和我较为熟悉的是九姨和十姨，她们是母亲的亲妹妹。九姨现定居美国康州，她嫁给广东钱家，丈夫是名律师，叫钱乃文，现已去世。十姨嫁一香港商人，抗战时离异，现居加拿大。七姨是一个神秘人物，很少和家人往来，据说现在住在上海，我已四十年没和她见面了。六姨是去年才去世的，她嫁给许崇清，中共政权下的教育部长，后来又是广州中山大学校长，很有学问。他们的几个孩子都在科技和学术界颇有成就，到美国留学后就返回中国服务。我的表弟许锡挥现任中国中山大学校刊编辑，正着手写中国对日八年抗战史，希望台湾学者和他合作。我母亲是老二，和三姨感情最好，可惜她们两人都是红颜薄命。三姨患肺病去世，死时只有二十九岁；我的母亲则死于癌症，享年四十五岁。三姨嫁

给外交家沈颢鼎，沈家是福建望族，但三姨丈和我的父亲当年大概都靠外祖父资助，因为我们两家都和外祖父母住得很近，而且我的父亲和三姨丈也常常要到岳丈大人那儿去求教，这是我印象中比较深刻的一件事，后来求证于我的六姨、九姨、十姨，她们也说当年大家的确都靠外祖父提拔。

中国的大家庭有一个很不健全的现象，那就是子孙仰赖父母的庇荫，尤其是家有恒产者，子孙多难成大器。外祖父的几个儿子，其中老五和北京银行界的贺家女儿结婚，做了几任大使，并在联合国任职；老八亦曾担任联合国翻译组主任；老大则不成器；老四早死；如今老五业已过世；老八听说还在人世；但我从未见过面。

母亲名香词，适陈。祖父陈庆云，原籍福建，后来移籍广东。祖父曾任招商局局长，在香港算是大商贾。父亲是长子，赐名应荣。陈家也是一个非常守旧的大家庭，当年与外祖父私交甚殷，两人的妻子都有喜时，便相约若一儿一女则结为亲家，若都是男的或同是女的，则认为义子或结为金兰。后来陈家得男，廖家得女，为此我父母的婚姻是道道地地的指腹为婚。

外祖父娶的是加州华侨女子，因为外祖父在清朝就出任外交官，在加州认识了一位侨领，而以女相许。据说外祖母只懂英文，回到中国，外祖父才延师为外祖母补习中文。但外祖父还是顺从了妻子的要求，让儿女们到英美去留学，这在民国初年是了不起的创举。

母亲和她的三妹被送到英国留学，母亲因为喜欢音乐和绘画，因此又到了意大利和奥地利。在英国，母亲和一位贵族发生了感情，这在当时是绝对不允许的事。当时外祖父任

中国驻古巴公使（那时两国还没有大使），便差人到欧洲把廖家的二小姐和三小姐接回古巴任所，并择定吉日举行婚礼，就这样完成了母亲的终身大事。母亲本来不肯，后来外祖父与她约法三章，让她婚后再到欧美读书，父亲也是在婚后到英国牛津大学取得法学博士，后来又在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完成哲学博士学位。之后，父母亲到了华盛顿，大概父亲还想拿一个博士学位，而我的大姐陈静宜就在华盛顿出生。这是陈家和廖家的第一个孙子，虽然不是男孩，但两家都非常兴奋，要父母亲立即回国，因为担心小夫妻不会照顾孩子。

父母亲回到北京时是二十年代初期，国民政府还定都在北京。就在父母亲回北京后不久，外祖父奉派到日本当公使。

我于1925年6月23日在北京协和医院出生。家人都盼望有一个男孩，但却又来一个丫头。三姨和母亲同年结婚，她生了两个男孩，老二和我同年。但三姨生了第二个孩子之后就一直住在医院里。据亲友和外祖父母告诉我，母亲和三姨在北京的外交圈中最为活跃，因为她们两人会说英、法、日、西班牙和意大利语，年轻的外交家最喜欢到廖家串门子了。外祖父的朋友中如：汪精卫、唐绍仪、梁启超、许崇智、许崇清、顾维钧、叶恭绰、罗文干、罗明佑及其他西方的外交家。较年轻的是叶公超，我们喊他叶叔叔，他和父亲也是好友，后来两人在北京办英文的北京日报。

1930年初父亲出任北京师范大学教务长，并在北大教授英文，那时我们已迁到北京东城贡院一号居住。我到东华门大街孔德小学上学，上学时坐黄包车，后来学会了骑自行车，每天就自己骑着自行车上学去。

1980年回北京时，我对招待人员说要回到孔德小学看看，但孔德小学已改为六十七中学了。他们真是有办法，把我当年的小学老师李洁吾先生都找来了。他当时教小学二年级，文学修养好，对我的影响甚大，我之所以喜欢读书，正是受了他的熏陶。我和他通信甚久，直到离开大陆到台湾才断绝音讯。再次相见时，还真怀疑是一场梦。

父亲说我是家中最不听话的孩子，说我主意太多，因此对我有成见，不太欢喜我，所以常常找我的不是，为此我对父亲总是敬鬼神而远之。总而言之，父亲对我的一举一动就是看不顺眼。北京的冬天极为寒冷，每到冬天我就患伤风和咳嗽，有几次医生认为我可能有肺病，因为咳得紧。记得有一年冬天我又患大感冒，父亲跟母亲说：“这孩子真麻烦，三天两头病，干脆把她送人算了。”也许父亲说话无心，但在我幼小的心灵中却留下了阴影，我想父亲不爱我，因为我不是个男孩。

陈家合该与男孩无缘，接着老三、老四、老五都是女孩。又过了四年，老六来了，仍是女的。老六也生于北京，那年我已是小学二年级。我还记得父亲把母亲送到医院后就回家等电话，并没有留在医院里陪母亲。母亲那年大概四十五左右吧。一个女人生六个孩子，真是不易啊。

今年年初我到香港为母亲重修茔墓，母亲葬在香港跑马地天主教坟场，当年这个地方还算清静，墓地是我和大姐两人挑选的，位于坟场前面中央，当时大概只花了一千港币不到（约合一千美金左右），现在可是万金难得的地点。因此，我要求云石公司把它重新改建。当年战乱，我们无依无靠，贫贱孤儿百事哀。今日子欲养而亲不待！奈何！

我该稍述我的祖母——陈庆云的夫人。祖父庆云公是广东望族，招商局局长卸任后，投资香港电车公司，但这项投资使他破产，因为当时中国人对电车这玩意儿还有点隔阂，不敢相信没人拉推的车子居然可以飞快地前进与后退，不愿支持，祖父贷款投资兴建这项交通，到年终银庄追债甚急，他找叔伯长辈协助，但无人肯伸手相援，加上祖父自信心强又年少气盛因此一时想不开，竟从自己的大厦四楼跳下自杀身亡，死时只有三十七岁，留下了一妻二妾和三儿两女，从此家庭重担便落在祖母一人肩上。二次大战时我还小，我们从北方避战到香港，母亲曾领我们到广州探望祖母，那是四十年初的事，我们还在陈家的老宅广州市桃源上街的三进大房子里住了几天。那是标准的古老大宅，第一进是客人来时，轿夫和黄包车夫与门房歇脚之处；第二进是会客房、书房等，还有一个专供男客使用的饭厅；第三进是内宅，睡室、饭室、两旁有佣人居处，再后面是厂房。清末民初南方大概比北方还要保守，祖母虽然主持家计，但对外事务都由三叔处理，因为长子（即我的父亲陈应荣）十三岁即被送到英国留学，结婚后也多在国外或北京工作；二叔投入了中国空军，三十年代即东奔西跑；家中只有三叔（1989年在广州去世）和三婶（仍健在）陪伴着祖母。

我还记得祖母要我们在神位前向祖宗上香、下跪、磕头，我不肯，后来被母亲骂了两句，才心不甘情不愿地跪了下来，因为我只在礼拜堂做弥撒才下跪。

祖母在我的印象中最典型的旧式中国妇女，她缠了一对三寸金莲的小脚。有几次我在门缝中偷看她洗脚，即真是一门大学问，而且很费时费事。丫头先将一盆热烫的洗脚水端进祖母的睡房，然后协助祖母把那数丈长的白缠脚布一层

又一层地解开。祖母坐在圆型的三脚凳上，光是解开缠脚布大约就要十多分钟，整个过程态度非常谨慎。祖母偶尔会叹一口气，那轻微的叹息，正象征着中国旧时代女性的无限哀怨！

丫头若发现我和姐妹们在偷看“脚浴”，便向祖母说：“又来了。”祖母就说：“快到外面玩，这儿没啥好看的。”可是我们对这项每日进行一次的活动充满好奇，愈是不准看愈想看。据说当年祖父就非常欣赏祖母那双三寸金莲。可怜的中国女人，为了取悦男人，为了要做正室，只好忍受那刺骨的痛苦。据祖母说，她三岁时就被缠足了，当时痛得喊救命，但她母亲为了女儿的“幸福”，只好忍痛把这活罪一代一代地交接下去。祖母又说，半夜里，忍无可忍尝试着把缠脚布解下来，后来被她母亲发现了，干脆将她的双手也绑起来，这种痛苦维持了很久。刚缠脚不仅疼痛，而且无法走跑，只好由丫头背着走。两三年后再学走路，一步一声哀嚎，有时痛到晚上想上吊，真是可怜。

祖父的二妾和三妾都是天足。三妾是“戏子”（广东人对唱戏的称呼），我称她“三妈妈”，她人长得很标致，瓜子脸，高鼻梁，肤色白嫩，有一对水汪汪的眼睛，很像电影明星，我见到她时她大概三十岁左右。不久抗战军兴，祖母带着三妾和三叔三婶到我们香港的家中避难。据说“三妈妈”改嫁了，祖母以后没再提这事。二妾是个老实人，她一直陪在祖母身旁，祖母去世后她也跟着病逝，这都是四十年代珍珠港事变前的往事。

记忆中，祖母长年念佛吃素，每天清晨即起、烧香、拜佛、念经，佛珠很少离手，除了吃饭和吸水烟筒。

祖母穿的衣服只有三个颜色，夏天白色，冬天是深蓝和

黑色，好像终生带孝似的。但她的衣着非常简洁，而且无论是布是绸，总是洗得光亮整齐；头发是“二妈妈”每天早上替她梳理的，梳好后，用一种“泡花”使头发发亮，跟我们现在用的发胶差不多。祖母很少出门，没有串门子的习惯，出门不是上寺庙烧香，就是去参加喜事和丧事。她知书识字，因此也读些古书。我小学六年级时开始看张恨水的《啼笑姻缘》和《京华春梦》，我把这两部书给祖母看，我想她一定看过了，因为有一天她说：“北京的戏子比广州的开放。”这可能是读过张恨水的小说后所得的结论。

祖母三十出头丧夫，五十七岁过世。在这二十多年的岁月中，除了主持家务，念佛读经之外，不知她是怎样挨过来的。有些女人喜欢玩牌九、搓麻将，东家长、西家短的说是论非，祖母对此一无所好，我想诗中所谓“心如止水”正是祖母守寡的后半生的写照。

如今女权抬头了，我们有了公开爱与恨的自由，跟祖母的时代比起来，委实不可同日而语了。更有甚者，在欧美国家同性恋也可以公开宣扬了。近年来同性恋运动的男男女女常到街上游行，争取社会的同情与政府的支持。最近有几宗同为男性结婚的妙事。今年初在华府还有一对男子到市政府登记结婚，华盛顿邮报除写了新闻，也把两人的合照登在报纸上，堪称一绝。假如祖母还在，看到这种情况不知作何感想。

满清时代男人玩女人、吸鸦片、聚赌……可能是与“父母在不远游”有些关联。做父母的多半不愿儿子远游离乡，希望他们守在身边，一方面可以帮助管理田产或生意，一方面万一有个三长两短也好有儿子照应、继承家业，不致让外人欺侮家中妇孺。因为中国到底是个农业社会，不但要有儿

子送终、传宗接代，还得靠子孙扫墓、继承香火，孔子说：“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因此男子可以有借口娶妾。做娘的想儿子守着祖业，不要东奔西跑，卧在烟床上，吞云吐雾，虽无壮志，最低限度不会太有精力去外边闯祸，这是一种多么愚昧的办法，久而久之抽大烟已不光是有钱人家的专利，贫穷的人也来这一套，满清的灭亡是注定了的。

在中国较为高雅的男人玩花鸟、下棋、吟诗、饮酒唱和。女人的担子很重，因为她们不但要理财、担家计，还得为丈夫解决许多乡里间的大小事务。中国女人以前真不是弱者，虽在压迫中仍得挣扎求生存。我的祖母可算是那个时代的代表性人物，不过她还算有远见，夫丧后把大儿子送到外国去读书，因为她不想大儿子受旧社会的影响，她已失去了丈夫，不愿儿子步其后尘，这一点我很佩服。

我常对一些年轻的妇女说：女人就是女人，只要做一个光明磊落的女人，就不必去做次等男人，也不必去仿效男人。男女平等的真义在于使女人也有选择的自由，在家庭、在社会与男人分担平等的义务与权利。

再说廖家。

廖家是广东惠阳的客家人。外祖母邱氏是外祖父唯一的夫人，而且两人相守至八十多岁。外祖父廖凤舒，又名奉舒，号忤庵，讳思灵，别署珠海梦余生，与廖仲恺先烈是亲兄弟，同是革命党人。民国成立后，在北京政府及南京政府任职，入外交部后先后任古巴公使和日本大使。清末曾被派往美国，而认识了邱家小姐，他们在旧金山结婚。外祖母受的是欧美教育，婚前从未到过中国，是个道地的土生华侨，和陈家祖母刚好是个鲜明的对比。外祖母穿的是法国服装、